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龍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另作別論。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僅可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擔任獨家保薦人、保薦人—整體協調人及整體協調人。

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概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日期上午八時正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Lung F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125,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
獲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
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38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
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
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001港元
股份代號：2290

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致投資者的 重要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一欄及我們的網站 www.lungfung.hk 登載。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列印。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悉數繳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透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閣下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的申請必須認購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且為表中所列數字之一。

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照下表，了解就所選定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閣下於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須全數支付該申請的相關應付最高金額。

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或會根據香港適用法例及規例要求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有責任遵守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所施加的任何有關預先支付規定。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 金額 ⁽²⁾ 港元
500	3,222.17	7,000	45,110.40	50,000	322,217.11	700,000	4,511,039.61
1,000	6,444.34	8,000	51,554.74	60,000	386,660.54	800,000	5,155,473.85
1,500	9,666.51	9,000	57,999.08	70,000	451,103.96	900,000	5,799,908.06
2,000	12,888.68	10,000	64,443.42	80,000	515,547.39	1,000,000	6,444,342.30
2,500	16,110.85	15,000	96,665.13	90,000	579,990.80	2,000,000	12,888,684.60
3,000	19,333.03	20,000	128,886.85	100,000	644,434.24	3,000,000	19,333,026.90
3,500	22,555.19	25,000	161,108.56	200,000	1,288,868.45	4,000,000	25,777,369.20
4,000	25,777.37	30,000	193,330.27	300,000	1,933,302.69	5,000,000	32,221,711.50
4,500	28,999.54	35,000	225,551.98	400,000	2,577,736.92	6,250,000 ⁽¹⁾	40,277,139.38
5,000	32,221.71	40,000	257,773.69	500,000	3,222,171.16		
6,000	38,666.05	45,000	289,995.40	600,000	3,866,605.38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為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 (2) 應繳金額已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倘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的申請渠道提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支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於香港初步提呈發售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及
- 國際發售，依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僅在美國境外(包括在香港境內向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初步提呈發售1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

誠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的規定，整體協調人可全權酌情將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倘有關重新分配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方式進行，可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高總數為6,250,000股發售股份，致使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18,75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

定價

根據全球發售所進行不同發售的發售股份價格將於定價日(預期為2026年6月3日(星期三)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6月3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協定，而根據不同發售將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將隨後釐定。

除非另有公佈(詳述於下文)，發售價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6.38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18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可能須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3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每手500股股份合共3,222.17港元。

預期時間表

倘下列香港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我們將於香港刊發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ungfung.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日期及時間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於www.hkeipo.hk根據網上白表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2026年6月2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2026年6月2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2026年6月2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如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2026年6月2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2026年6月3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www.lungfung.hk刊登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
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的公告.....2026年6月4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

透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
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www.lungfung.hk及
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2026年6月4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www.tricor.com.hk/ipo/result) 通過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2026年6月4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
結果查詢電話熱線+852 3691 8488.....2026年6月5日(星期五)至
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
(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
香港公眾假期)

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的人士亦可
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2026年6月3日(星期三)
下午六時正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寄發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2026年6月4日(星期四)

就公開發售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最初支付的

每股公開發售股份最高發行價(如適用))或

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網上白表

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2026年6月5日(星期五)

預期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2026年6月5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結 算

待股份獲聯交所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票收納規定後，則我們的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已作出所有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活動均須受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規限。投資者應就結算安排詳情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徵詢意見，因該等安排會影響其權益。

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悉數繳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2026年6月2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lungfung.hk 公佈最終發售價、全球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如適用)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閱。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全球發售的條件並未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方式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我們不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股票只有在全球發售於香港時間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有效。投資者如在收取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之前買賣股份，則所有風險概由投資者自行承擔。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代號將為2290。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www.lungfung.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龍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謝少海

香港，2026年5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謝少海先生及謝翠瑩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煥明先生、尤向宇先生及胡珮茵女士。